附件2

**2019年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

**成果奖申报办法**

为充分调动我省广大教师及教育管理者从事研究生教育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促进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持续提高，积极发挥优秀成果的示范、辐射作用，鼓励在研究生教育教学实践工作中开拓创新、做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效的集体和个人，2019年继续开展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评选工作。

一、奖项设置

1. 设特等奖1项、一等奖8项、二等奖15项。上一等级奖项的空缺名额可移至下一等级奖项使用。

2. 省级财政对特等奖给予奖补经费10万元，对一等奖每项给予奖补经费5万元，对二等奖每项给予奖补经费2万元。

二、申报对象

凡在江苏省内从事研究生教育工作的单位和个人，在研究生教育教学实践中取得突出成就的，均可申报。

三、申报条件

1. 申请者应当主持并直接参与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践过程，并做出主要贡献，取得实际效果。

2. 成果应在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质量保障机制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经过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得到社会和专家的广泛认可。

特等奖成果应当在研究生教育教学实践上有重大创新，在教育改革实践中取得特别重大突破，对提高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有突出贡献，在全国产生重大影响。成果应经过两年以上的实践检验。

一等奖成果应当在研究生教育教学实践上有创新，对教育改革实践有重大示范作用，对提高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重大成效，在全国或者省（市、区）域内产生较大影响。成果应经过两年以上的实践检验。

二等奖成果应当在研究生教育实践的某一方面有重大突破，对提高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显著成效。成果应经过两年以上的实践检验。

3. 成果权属有异议的不得申报。全部或部分成果已获得已过本奖或更高级别教学成果奖的，不能重复申报本奖。一经查实，将撤销其参评资格，并取消其下届参评资格，追究相应责任；已获奖者取消其获奖资格并予以公布。

四、申报限额

1. 申请教育改革成果应由成果持有单位或者个人通过单位推荐向省教育厅提出申请，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含国立特需）推荐申请的项目不超过2项，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含国立特需和省立特需）推荐申请的项目一般不超过1项。

2. 成果由两个以上单位或者个人共同完成的，可以联合申请教育改革成果评选。联合申请的成果，计入第一申请单位申报推荐限额。

1. 申报与评审要求

1.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按照要求，组织开展教育改革成果评选申报工作。推荐申报名单须在全校范围公示至少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由培养单位统一报送。

2. 申请单位统一提交以下材料：

（1）《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评选申报书》（含附件材料）纸质版 2 份及电子文档（盖章版PDF，命名规则：J单位代码+单位名称-成果名称。例如“J10284南京大学-科教融合培养土木工程领军人才的创新与实践”），并请将所有推荐评选申报书压缩为一个文件包（命名规则：J单位代码+单位名称。例如“J10284南京大学”）发送。

（2）《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申报汇总表》纸质版1份。

（3）《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申报信息表》电子文档（Excel，命名规则：JX单位代码+单位名称）。

附件：2-1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申报书

2-2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2-3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申报信息表

附件2-1

**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

**申报书**

成 果 名 称：

成果完成人：

成果完成单位（盖章）：

主 管 部 门：

成果起止时间：

申 请 时 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江苏省学位委员会 | 制表 |
| 江苏省教育厅 |

**填 表 说 明**

1．成果名称：字数（含符号）不超过35个汉字。

2．成果曾获奖情况不包含商业性奖励。

3．成果起止时间指实践检验时间。

4. 凡不填内容的栏目必须用“无”表示。

5. 正文内容应用四号宋字。

6．本申请书一式一份，A4纸双面打印。需签字、盖章处打印或复印无效。

**一、成果简介**

|  |
| --- |
| **成果简介不超过1000字，应包含以下四部分内容：**  1．主要解决的研究生教育实践问题  2．解决实践问题的方法  3．创新点  4．推广应用成果及贡献 |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第( )完成人  姓 名 | |  | 性 别 |  |
| 出生年月 | | 年 月 | 最后学历 |  |
| 工作单位 | |  | 专业技术  职 称 |  |
| 联系电话 | |  | 现 任 党  政 职 务 |  |
| 电子信箱 |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成果何时何地  曾受何种奖励 | |  | | |
| 主  要  贡  献 | 本人承诺所陈述的主要贡献及提供的佐证材料真实有效、符合学术规范，成果知识产权无异议，相关材料不涉密、可在互联网上评审及公示。  本 人 签 名：  年 月 日 | | | |

注:主要完成人多于1人时，此页可复制填写，主要完成人一般不宜超过5人。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第（ ）完成  单位名称 | |  | 主管部门 |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电子信箱 |  |
| 通讯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主  要  贡  献 | 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注:联合申请项目此页可复制填写，主要完成单位一般不宜超过3个。**四、推荐意见**

|  |  |
| --- | --- |
| 推  荐  意  见 |  |
| 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对申报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我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申报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推荐单位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五、附件目录**

1. 承诺书

2. 成果报告

3. 其他相关支撑材料

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

申报承诺书

本人为2019年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申报**“（填写本次申报成果奖名称）”**（以下简称‘本申报’）的第一完成人，现代表项目组承诺：

1. 本申报成果权不存在任何异议。 是□ 否□
2. 本申报的部分或全部成果未获得国家级

或相关一级教育类学会奖励。 是□ 否□

1. 若本申报的部分或全部成果已申报2019年

同类或更高级别教育教学类成果奖且先于

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获奖，根据

本通知精神，不得重复申报。成果完成人

须及时通知江苏省学位办主动退出评选，

因未及时退出而出现重复申报，依通知精

神处置。 同意□

第一完成人签字： 第一完成单位公章：

日期：

**注：以上各项承诺必选；**

**本承诺书必须作为申报书附件一并上报**

附件2-2

**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成果名称 | 成果完成人 | 成果完成人职称 | 成果起止时间 | 成果完成人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电子信箱： 研究生教育管理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申报信息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代码 | 单位名称 | 成果名称 | 成果完成人 | 成果完成人 专业技术职称 | 成果起止时间 | 成果完成人手机 | 成果联系人 | 联系人手机 | 联系人固定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